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 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001
交易代码	02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 年 5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52,265,649.3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前提下,主要通过投资增长型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增长成果,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增值,同时确保基金资产必要的流动性,将投资风险控制在较低的水平。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股票选择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基金组合投资的基本范围:股票资产 60%-95%;债券资产 0%-3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 5%。其中中长期投资占股票投资比例的 80%以上;短期投资占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 20%。 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增长型上市公司,从基本面分析入手选择增长型股票。具有以下全部和部分特点的公司将是本基金积极关注的对象:①公司所处的行业增长前景明朗,公司在该行业内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或者具有明显竞争优势和实力,能充分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②经营业务中至少有一项突出的产品或服务,依靠商业模式和管理水平取胜;③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增长较快;④财务状况趋于良性,具有合理的现金流状况;⑤公司管理层敬业负责,经营规范,具有敏锐的商业触觉和创新精神。 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增长性及其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公司商业模式、核心竞争能力、企业资本扩张能力、战略重组等多方面的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以上市公司过去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以及未来两至三年的预期增长性为核心,综合考察上市公司的增长性及其可靠性和可持续性。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进一步考量其股价所对应的市盈率、市净率等与市场(行业)平均水平,以及增长性相比是否合理,结合资本市场的具体情况,适时作出具体的投资决策。 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等(包括可转换债)。按照基金总体资产配置计划,以满足流动性需求为前提,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本基金将在对利率走势和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水平、各品种的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通过宏观经济分析、相对价值分析建立由不同类型、不同期限债券品种构成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以上证 A 股指数作为衡量基金业绩的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追求中性偏低的风险收益,通过组合投资于增长型股票,力争实现基金单位资产净值在大盘上涨时增幅不低于比较基准上涨幅度的 65%, 大盘下跌时基金单位资产净值跌幅不高于比较基准跌幅的 60%;年度内基金单位资产净值的标准差小于比较基准的标准差。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永梅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 转	95559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1089000,400-888-8688	95559
传真		021-31081800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1,639,643.57	976,148,974.02	244,640,606.73
本期利润	-25,990,023.35	874,409,416.56	422,557,022.5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8	0.5541	0.229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91%	52.73%	23.3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97	0.6320	0.182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27,624,990.55	2,640,121,696.29	1,922,876,621.5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0	1.632	1.19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0%	0.83%	3.32%	0.69%	-3.92%	0.14%
过去六个月	1.75%	0.89%	5.97%	0.73%	-4.22%	0.16%
过去一年	-0.91%	1.70%	-12.27%	1.45%	11.36%	0.25%
过去三年	86.70%	2.06%	46.74%	1.76%	39.96%	0.30%
过去五年	137.10%	1.79%	41.03%	1.54%	96.07%	0.2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43.90%	1.54%	86.54%	1.65%	857.36%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2 年 5 月 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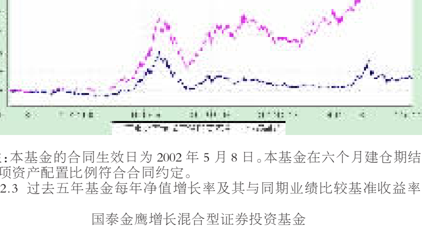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02 年 5 月 8 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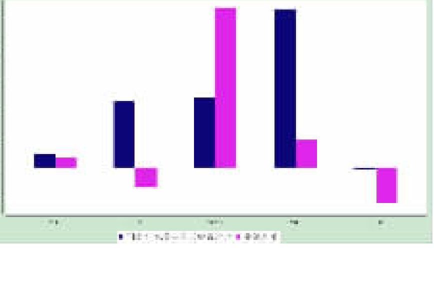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6 年	5.380	622,362,318.89	385,097,790.48	1,007,460,109.37	-
2015 年	1.380	99,166,665.22	121,662,200.49	220,828,865.71	-
2014 年	0.030	2,526,579.21	3,129,291.47	5,655,870.68	-
合计	6.790	724,055,563.32	509,889,282.44	1,233,944,845.76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78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生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互联网 +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添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福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鸿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景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泽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伟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价值经典混合(LOF)、国泰金鹿保本混合的基金经理	2015-05-11	-	9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西安航天发动机厂技术员,2008 年 7 月加盟国泰基金, 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原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变更而来,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名而来)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原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的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8 月兼任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 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旨在规范交易行为,严禁利益输送,保证公平交易,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二)公司制定投资授权机制,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 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三)公司对各投资组合信息进行有效的保密管理,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四)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严格隔离投资管理职能与交易执行职能,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并在交易执行中对公平交易进行实时监控。

(五)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六)公司相关部门定期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等进行分析,并评估是否符合公平交易原则。

(七) 公司相关部门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对交易过程进行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定期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 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 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 95%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3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一次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为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基金,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的证券市场是一个较大的转折年, 在年初经历过年初最后一次大的波动后,整个市场在往良性的环境继续转变。随着脱虚向实以及供给侧改革等政策的持续执行,传统行业上市公司的盈利得到了显著恢复,与此同步,白酒、煤炭、有色等行业的表现也一扫过去几年的阴霾。

我们从 2015 年底判断市场会越来越重视上市公司的基本面与估值,因此,2016 年我们全年贯彻了相应的投资策略。在经历指数大幅下跌的全年里,我们投资了白酒、煤炭、有色等传统行业,在成长板块里,我们选择了基本面和成长空间良好的新能源汽车,使得我们有了全年继续超越业绩基准的表现。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 2016 年度净值增长率为 -0.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 -12.2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7 年, 一方面我们预计中国经济仍将延续持续恢复的趋势, 企业盈利仍会继续恢复;另一方面我们判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会获得实质性进展,市场风险偏好会有所好转。但我们预计偏宽松的货币政策已经结束,流动性环境可能会进入边际收紧的状态。

从中国产业发展的进程而言,也到了一个大部分产业趋向于成熟,行业竞争格局持续好转的可能性在加大的阶段。过去几年的家电、白酒等行业已经经历,未来还会有更多的行业会持续这个进程。因此,对于投资者而言,可能并不是一个有爆发性收益的阶段,但一定是一个有持续收益机会的阶段。另一方面,很多产业面临升级的过程,汽车向新能源汽车升级,消费电子向汽车电子产业升级等各种行业的机会仍然存在。

因此我们判断股票市场的趋势是震荡回暖,市场以结构性机会为主。与此同时,我们判断市场的投资风格回归基本面主导的方向仍将继续。所以未来较长时间基于寻找基本面好转和估值合理的研究仍然是我们继续发挥专业优势的时间段,值得去寻找一批成熟产业中剩者为王的企业,产业升级领跑的优秀企业。

我们将通过更加严格的标准,发挥专业优势,精选个股,寻找适合长期投资的优秀标的。一如既往地,为持有人创造稳健良好的中长期业绩回报是我们永远不变的目标。在追求收益的同时,我们将持续关注风险与价值的匹配度,做好风险控制。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 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已于 2016 年实施利润分配 1,007,460,109.37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6 年度, 基金托管人在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6 年度,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 2 次收益分配,分配金额为 1007460109.37 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6 年度, 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	-
银行存款	101,706,507.02	377,526,341.06
结算备付金	5,867,104.71	7,029,533.95
存出保证金	1,298,325.43	1,390,52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3,151,051.81	2,191,315,466.35
其中:股票投资	1,917,900,698.71	2,031,068,466.3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45,250,353.10	160,247,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9,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75,502.97	-
应收利息	3,046,146.03	2,398,033.6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77,621.63	110,743,28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557,322,259.60	2,690,403,18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1,725,002.06	40,117,744.96
应付赎回款	912,028.13	1,789,261.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00,969.20	3,217,150.77
应付托管费	533,494.88	536,191.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222,014.00	4,216,167.2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03,760.78	404,974.06
负债合计	29,697,269.05	50,281,490.4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2,552,265,649.38	1,617,750,515.11
未分配利润	-24,640,658.83	1,022,371,181.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7,624,990.55	2,640,121,696.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57,322,259.60	2,690,403,186.73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9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552,265,649.38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42,299,053.76	936,423,455.72
1.利息收入	6,238,677.52	7,130,475.7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38,987.22	1,755,296.28
债券利息收入	4,097,985.80	5,277,918.9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01,704.50	97,260.48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12,577,645.44	1,029,361,809.7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92,583,065.55	1,015,800,329.0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84,046.02	-2,430,027.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9,110,533.87	15,991,508.2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629,666.92	-101,739,557.4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12,397.72	1,670,727.75
减:二、费用	68,289,077.11	62,014,039.16
1.管理人报酬	36,244,710.93	34,484,797.68
2.托管费	6,040,785.29	5,747,466.4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25,430,018.53	21,227,920.40
5.利息支出	28,346.80	12,833.6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8,346.80	12,833.68
6.其他费用	545,215.56	541,02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90,023.35	874,409,416.5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90,023.35	874,409,416.5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7,750,515.11	1,022,371,181.18	2,640,121,696.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990,023.35	-25,990,023.3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34,515,134.27	-13,561,707.29	920,953,426.9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57,198,038.06	-10,981,558.32	1,946,216,479.74
2.基金赎回款	-1,022,682,903.79	-2,580,148.97	-1,025,263,052.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07,460,109.37	-1,007,460,109.3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52,265,649.38	-24,640,658.83	2,527,624,990.5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3,101,876.95	309,774,744.56	1,922,876,621.5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74,409,416.56	874,409,416.5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648,638.16	59,015,885.77	63,664,523.9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92,852,133.71	795,372,808.01	2,288,224,941.72
2.基金赎回款	-1,488,203,495.55	-736,356,922.24	-2,224,560,417.7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20,828,865.71	-220,828,865.7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7,750,515.11	1,022,371,181.18	2,640,121,696.2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向勇,会计机构负责人:倪蓥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第 12 号《关于同意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 2002 年 5 月 8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226,366,461.68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验字(2002)第 2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4 年 8 月 8 日起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及《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8 日起更名为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其中投资重点是利润或收入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增长型上市公司,这部分投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股票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基本范围为股票资产 60%-95%;债券资产 0%-3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 A 股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 < 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国泰全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	基金销售机构、受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中国建投)控制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5,922,283,403.11	35.01%	5,396,808,457.28	39.29%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7.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5,515,435.83	35.93%	559,072.72	17.3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4,963,314.48	39.31%	2,045,297.04	48.52%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6,244,710.93	34,484,797.6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541,907.77	3,011,191.73

注: 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040,785.29	5,747,466.4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101,706,507.02	1,468,790.32	377,526,341.06	1,599,544.93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 / 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494	华斯股份	2016-11-09	2017-11-13	非公开发行	16.18	13.84	82,408.00	1,333,361.44	1,140,526.72	-
002821	凯莱英	2016-11-11	2017-11-20	网下新股	30.53	143.49	21,409.00	653,616.77	3,071,977.41	-
002840	华统股份	2016-12-29	2017-01-10	网下新股	6.55	6.55	1,814.00	11,881.70	11,881.70	-
600335	国机汽车	2016-09-01	2017-09-01	非公开发行	12.02	12.06	4,159,735.00	50,000,014.70	50,166,404.10	-
600416	湘电股份	2016-09-22	2017-09-20	非公开发行	12.35	13.00	3,238,866.00	39,999,995.10	42,105,258.00	-
601375	中原证券	2016-12-20	2017-01-03	网下新股	4.00	4.00	26,695.00	106,780.00	106,780.00	-
603032	德新交运	2016-12-27	2017-01-05	网下新股	5.81	5.81	1,628.00	9,458.68	9,458.68	-
603035	常熟汽饰	2016-12-27	2017-01-05	网下新股	10.44	10.44	2,316.00	24,179.04	24,179.04	-
603186	华正新材	2016-12-26	2017-01-03	网下新股	5.37	5.37	1,874.00	10,063.38	10,063.38	-
603228	景旺电子	2016-12-28	2017-01-06	网下新股	23.16	23.16	3,491.00	80,851.56	80,851.56	-
603266	天龙股份	2016-12-30	2017-01-10	网下新股	14.63	14.63	1,562.00	22,852.06	22,852.06	-
603660	苏州科达	2016-11-21	2017-12-01	网下新股	8.03	32.22	26,007.00	208,836.21	837,945.54	-
603689	皖天然气	2016-12-30	2017-01-10	网下新股	7.87	7.87	4,818.00	37,917.66	37,917.66	-
603877	太平鸟	2016-12-29	2017-01-09	网下新股	21.30	21.30	3,180.00	67,734.00	67,734.00	-
300583	赛托生物	2016-12-29	2017-01-06	网下新股	40.29	40.29	1,582.00	63,738.78	63,738.78	-
300586	美联新材	2016-12-26	2017-01-04	网下新股	9.30	9.30	1,006.00	9,355.80	9,355.80	-
300587	天铁股份	2016-12-28	2017-01-05	网下新股	14.11	14.11	1,438.00	20,290.18	20,290.18	-
300588	熙菱信息	2016-12-27	2017-01-05	网下新股	4.94	4.94	1,380.00	6,817.20	6,817.20	-
300591	万里马	2016-12-30	2017-01-10	网下新股	3.07	3.07	2,397.00	7,358.79	7,358.79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 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 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406	国电南瑞	2016-12-29	重大事项	16.63	-	-	304,000.00	5,060,970.00	5,055,520.00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815,043,788.11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48,107,263.7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1,790,406,858.41 元,第二层次 400,908,607.94 元,无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附注 7.4.5.2),并将相关债券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调整至第二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17,900,698.71	75.00
	其中:股票	1,917,900,698.71	75.00
2	固定收益投资	145,250,353.10	5.68
	其中:债券	145,250,353.10	5.6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9,000,000.00	14.8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7,573,611.73	4.21
7	其他各项资产	7,597,596.06	0.30
8	合计	2,557,322,259.60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94,871,541.00	7.71
C	制造业	1,340,778,961.92	53.0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850,917.66	0.31
E	建筑业	15,592.23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359,804,906.52	14.2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79,787.18	0.2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297,212.20	0.21
J	金融业	106,780.00	0.00
K	房地产业	2,595,000.00	0.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917,900,698.71	75.8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下转 D146 版)